

銘傳大學 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
第 2 階段指定項目考試變更面試時間申請書

※開放申請時間自 115 年 6 月 17 日至 115 年 6 月 18 日下午 2 時止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			
聯絡電話		手機	
報名序號			
報考學系			
申請理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與銘傳大學_____學系面試時間衝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與_____大學_____學系面試時間衝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，請說明：_____		
變更時間	原為 115 年 6 月 22 日_____：_____報到_____：_____口試 申請改為 115 年 6 月 22 日約_____：_____口試		
學系 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該生變更面試時間為_____：_____報到_____：_____口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該生變更面試		
備註	<p>1.請檢附有利於申請事由認定之文件影印本，逕向本校各學系申請（各學系傳真及聯絡號碼詳載於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須知內）。</p> <p>2.本校各學系對申請事由是否充分，有審核之權，敬請具實填答。審核結果，由各學系直接以電話與申請人聯繫確認，請依更改後時間到場面試，本校不再變更網路公告之面試時間，請同學務必留意。</p> <p>※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招生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辦理。(詳細個資管理可參閱「銘傳大學資安暨個資保護管理要點」與「銘傳大學資安暨個資保護專區」 <a href="http://isms-pims.mcu.edu.tw">http://isms-pims.mcu.edu.tw</a>)</p>		